

省地税局以团组织建设为载体 引领青年服务地税事业科学发展

近年来,省地税局以引导青年积极向上、培养青年成才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大力加强青年的学习和培训,团结带领广大青年为地税事业科学发展做出贡献。

积极为青年成长、成才创造条件,为青年施展才能搭建舞台,不断发现、培养、表彰、宣传和举荐青年人才,培养造就政治素质高、职业道德好、专业技术精的人才队伍。

等荣誉称号。18个基层团组织被评为“海南地税系统五四红旗团委(支部)”,165名青年被评为海南地税系统“青年岗位能手”、“优秀青年志愿者”、“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等。

开展团主题活动 培养青年的凝聚力

组织青年赴革命圣地延安、浙江嘉兴南湖革命纪念馆、贵州遵义、江西省共青城等地学习,参观纪念“五四”运动90周年图片展,参加庆祝建党90周年“万人红歌颂党”演唱活动和观看爱国主义教育电影等,持续开展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引导地税青年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不断增强青年对组织的向心力,立足实际,脚踏实地,努力做好本职工作。

为进一步提升推动省地税局各项工作特别是“一号工程”数据大集中项目,分别开展了以“创新服务,和谐发展”、“增强团队精神,地税有我更精彩”、“信任·协作”、“凝心聚力,共创辉煌”等为主题的户外拓展训练活动,成立了省局机关青年羽毛球队、篮球队和足球队,开展友谊比赛以及户外采风等活动,增进了全体地税青年之间的理解与健康形象,提高了整个青年团队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省地税局在全省省直机关第三届职工运动会上,获得团体总分第四名,4个集体趣味项目分别取得了第2、3、4和6名的好成绩。(冯楸 郝宝君)

积极开展社会公益活动

积极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走进农村小学,捐建爱心图书室”活动,共捐赠图书9000册;实施“扶贫帮困工程”,为希望工程和西南灾区缴纳特殊团费6.1万元;积极选派团干部参加扶贫工作;到琼山监狱开展送温暖慰问活动等,引导青年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培养青年的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

建设学习型团组织 为青年学习教育搭建平台

加强学习型团组织建设 省地税局组织研讨班、学习小组、专题讲座等各种活动,在省局机关青年中成立读书兴趣小组,定期开展读书活动,省局机关团支部联合各市县局团支部分别开展了“敢想、敢做”、“时间·效率”、“改革·创新”、“决策·执行”等为主题的读书活动,就学习心得展开交流讨论,有力地促进了学习型团组织的建设。

设立青年学习交流信息化平台

充分借助新媒体,创新青年思想引导的路径和载体。在省局内部局域网搭建了BBS论坛,通过搭建开放、便捷、高效的网络交流平台,吸引青年在论坛上各抒己见,调动青年的创造力和积极性,让团组织成为凝聚青年、发挥才智的阵地。

开展专题创建活动 陶冶青年情操

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

涉税公告

欠税公告 (2012年第三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四十五条及《国家税务总局欠税公告办法》的规定,对经税务机关限期缴纳,逾期仍未缴纳税款的纳税人,予以公告追缴。下列纳税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到管辖地的地方税务机关缴纳税款、滞纳金或提供纳税担保,逾期不缴纳的,将记入纳税不诚信名单,并依法阻止其法定代表人出境,采取冻结、扣缴存款,扣押、查封、依法拍卖或变卖财产等税收保全或强制措施,或者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缴税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海南省地方税务局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序号	纳税人名称	经营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业主		欠税总额
			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1	海南龙湾国际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琼海市金海路218号	袁玉峻	130703196005241211	23,521.621
2	王德芳		王德芳	460200195107150519	7,118.433
3	海南久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澄迈县	关水生	422426196401044235	6,164.150
4	东方双吉水泥厂	东方市皇宁管理区北边	宋文吉	3706244950803001	5,841.579
5	东方广华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省东方市东海南路平安楼301房	博志阳	350583197305053112	5,507.106
6	海南海韵酿酒有限公司	澄迈县永发镇	王永军	460036195309016217	5,338.200
7	海南万通房地产公司	陵水县土福湾万绿庄园	王双成	120101196412100534	4,830.978
8	海南博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老城开发区	聂仲根	43052119510929433X	3,551.231
9	海南大庆万通工程公司	陵水县英州镇土福湾	王双成	120101196412100534	3,550.029
10	定安万顺实业有限公司	定安县塔岭开发区	符利	460025196503041219	2,886.102
11	澄迈阳光投资有限公司	老城开发区	聂仲根	43052119510929433X	2,774.360
12	儋州福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省儋州市白马井镇滨海花园-商业会所A1栋(控规A-7-4号地块)	连玉斌	35052119540923653X	1,914.948
13	上海(海南)旅游联合发展有限公司锦江温泉大酒店	琼海博鳌金海岸大道1号	赵钢	320114550127331	1,757.542
14	地方国营万宁市选矿厂	万宁市万城镇拖拉机站	王世海	460024196512280039	1,227.322
15	海南诚利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市琼山区新大洲大道168号	潘成立	460100600812551	1,208.105
16	海南地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省三亚市凤凰镇凤凰机场出口南侧	黄楚城	445224198206071299	1,137.657
17	海南豫财实业发展联合总公司	海口市龙华路合力大厦五层内	刘宏勋	410402641215007	1,095.915
18	国营南江机械厂	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	陈颖伟	460021560808083	1,071.640
19	海南鑫新实业有限公司	海口市东方洋滨景观花园C-7幢别墅	吴成斌	45282619990206	1,054.360
20	海南金色年代娱乐有限公司	海口市南宝路35号富豪大酒店二楼	罗云丹	460024640719091	1,032.843
21	海口保税区国际中药业有限公司	保税区B08号	王玉川	210114600721151	979.581
22	海口龙华星湖水庄	海口市东湖湖心岛空地	曾令交	460029561201721	944.614
23	海南东山湖高尔夫旅业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市秀英区东山镇琼东路168号	谢进旺	0035455204(B)	928.648
24	海南国邦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滨海大道南洋大厦第二十三层	李强	132903640627691	916.856
25	海南望海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海口市秀秀路6号	王程彬	210803195509020034	904.053
26	海口美兰银海海鲜城	海口市新埠镇政府前金水门铺面	郑梅桂	460100591213217	881.812
27	海南睿丰光纤光缆有限公司	洋浦国际金贸大厦7楼715室	徐家骅	110108660213001	879.830
28	湖南省第四工程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口市海秀大道秀英村118号	王红专	430503196309241552	841.500
29	海南省燃料总公司	海口市龙华路18号	李平丞	46010019721026127X	838.953
30	海南金光药业有限公司	海南省琼中县营根镇营红路	罗才良	441722195902130018	802.088
31	五指山海亚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五指山市甘工路翡翠谷生态度假山庄会所	彭根正	410105196903132778	793.056
32	文昌长城置业有限公司	文昌市文城镇文建路196号	陈闪	G255851(2)71157026	739.706
33	海南良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市南航西路39号昌茂花园吉福大厦二楼	袁凤祥	220303530620341	732.231
34	海口秀英芳草园美食广场	海口市秀英区丘海大道凤凰花城58号	王和兴	460100561228033	731.398
35	海南川流不息餐饮有限公司金龙路分店	海口市金龙路20号	陈电开	460100194608281218	689.356
36	海南新光大酒店有限公司	海口市大英菜街6号	黄守洲	4601004431009121	677.871
37	海南省烟花炮竹厂	文城文建东里11号	林尤军	460022195605280014	675.881
38	海南金牛膜料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市美兰区新市区开发区金牛路1号	陈代和	432326510316027	640.066
39	海南省化肥厂	海口市秀英区向荣路1号	沈启泰	460100196301072736	637.156
40	海南金方洋置业有限公司	海口市国贸大道A-8小区亚大厦20层D座	江明亮	420300561128123	626.179
41	海南省林业机械厂	海口市海府路161号	袁世贤	41292419611123137	620.196
42	海南琼苑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政府办公楼717室	陈菁	460100195610291225	612.664
43	海南洋浦红灯笼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洋浦保利宿舍201房	杜建新	110108511022541	601.068
44	海南华侨旅业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市华信路3号华信宾馆	黄炳松	460024460505683	575.941
45	海南龙湾国际酒店集团有限公司龙湾国际大酒店	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金海路218号	刘日照	440102196211044116	554.853
46	海南金企实业有限公司	海口市人民大道35号	郑海	460029195808200218	542.500
47	海口龙华龙湾庄大排档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路(龙华加油站对面)	庄琼梅	460100760817182	538.477
48	海南华农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海口市沿江东三路八号	谢宗林	420102421020081	537.783
49	五指山隆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五指山市海榆北路南侧五指山水利水电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办公楼	毕平生	410611196804080014	514.712

开展团主题活动 培养青年的凝聚力

组织青年赴革命圣地延安、浙江嘉兴南湖革命纪念馆、贵州遵义、江西省共青城等地学习,参观纪念“五四”运动90周年图片展,参加庆祝建党90周年“万人红歌颂党”演唱活动和观看爱国主义教育电影等,持续开展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引导地税青年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不断增强青年对组织的向心力,立足实际,脚踏实地,努力做好本职工作。

为进一步提升推动省地税局各项工作特别是“一号工程”数据大集中项目,分别开展了以“创新服务,和谐发展”、“增强团队精神,地税有我更精彩”、“信任·协作”、“凝心聚力,共创辉煌”等为主题的户外拓展训练活动,成立了省局机关青年羽毛球队、篮球队和足球队,开展友谊比赛以及户外采风等活动,增进了全体地税青年之间的理解与健康形象,提高了整个青年团队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省地税局在全省省直机关第三届职工运动会上,获得团体总分第四名,4个集体趣味项目分别取得了第2、3、4和6名的好成绩。(冯楸 郝宝君)

积极开展社会公益活动

积极组织青年志愿者开展“走进农村小学,捐建爱心图书室”活动,共捐赠图书9000册;实施“扶贫帮困工程”,为希望工程和西南灾区缴纳特殊团费6.1万元;积极选派团干部参加扶贫工作;到琼山监狱开展送温暖慰问活动等,引导青年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培养青年的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

保亭县地税局查处三起工程不开票行为

保亭县地方税务局开展2012年打击发票违法活动,确定建筑安装行业为发票专项检查重点行业,对该行业存在的“未按规定取得发票或存在用假发票、收据(白条)入账”等问题进行重点检查,查处该县三个农场范围内建筑安装工程预付款共计24789万元未开具发票的违规行为。(王进德)

海南省定安县地方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定安地税通[2012]00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五十四条、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相关规定,限你公司于2012年6月15日前携带相关的纳税资料到我局第二税务分局办理纳税申报事项,逾期不办理,我局将根据税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六日

海南省地方税务局第四稽查局 海南省定安县地方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琼地税四稽通[2012]3号

海南金鑫有限公司: 你公司名下的一块国有土地证号为[定安国用(1995)字第448号]的200000平方米土地,你公司自2004年起至今未向定安县地方税务局申报土地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二十五条、第五十四条、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相关规定和海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开展

2012年地方税收专项检查工作的要求,你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自查自纠,限你公司于2012年6月15日前携带相关的纳税资料到海南省地方税务局第四稽查局三科(地址在定安县地方税务局办公楼四楼)办理纳税申报事项,逾期不办理,我局将根据税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六日

12366 服务热线热点问题

1、问:企业集团内部统借统还业务,是否需要缴纳营业税?

答: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金融机构统借统还业务征收营业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17号)规定,对企业主管部门或企业集团中的核心企业等单位(以下简称统借方)向金融机构借款后,将所借资金分拨给下属单位(包括独立核算单位和非独立核算单位),并按支付给金融机构的借款利率水平向下属单位收取用于归还金融机构的利息不征收营业税。同时规定,统借方将资金分拨给下属单位,不得按高于支付给金融机构的借款利率水平向下属单位收取利息,否则,将视为具有从事贷款业务的性质,应对其向下属单位收取的利息全额征收营业税。另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贷款业务征收营业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2]13号)规定,企业集团或集团内的核心企业(以下简称企业集团)委托企业集团所属财务公司代理统借统还贷款业务,从财务公司取得的用于归还金融机构的利息不征收营业税。财务公司承担此项统借统还委托贷款业务,从贷款企业收取贷款利息不代扣代缴营业税。

2、问:金融机构收取贴现、转贴现、转贴现业务,是否缴纳营业税?

答: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转发《国务院关于调整金融保险业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财税字[1997]45号)规定,对金融机构办理贴现、押汇业务按“其他金融业务”征收营业税。金融机构从事再贴现、转贴现业务取得的收入,属于金融机构往来,暂不征收营业税。

3、问:某公司受托拆除建筑物取得收入,如何缴纳营业税?

答: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政府收回土地使用权及纳税人代垫拆迁补偿费有关营业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520号)第二条规定,纳税人受托进行建筑物拆除、平整土地并代委托方向原土地使用权人支付拆迁补偿费的过程中,其提供建筑物拆除、平整土地劳务取得的收入,应按照“建筑业”税目缴纳营业税。其代委托方向原土地使用权人支付拆迁补偿费的行为属于“服务业——代理业”行为,应以提供代理服务取得的全部收入减去其代委托方支付的拆迁补偿费后的余额为营业额,计算缴纳营业

4、问:单位从事婚姻介绍取得的收入,是否缴纳营业税?

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第八条第一项,婚姻介绍收入免征营业税。

5、问:企业将装修后的一处房产转让,与购买方签订两份合同,分别收取转让房屋的价款和装修费,装修费部分是否可按“建筑业——装饰业”税目缴纳营业税?

答: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销售不动产兼装修行为征收营业税问题的批复》(国税函[1998]53号)规定,纳税人将销售房屋的行为分解成销售房屋与装修房屋两项行为,分别签订两份契约(或合同),向对方收取两份价款。鉴于其装修合同中明确规定,装修合同为房地产买卖契约的一个组成部分,与买卖合同共同成为认购房产的全部合同。因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第五条关于“纳税人的营业额为纳税人提供应税劳务、转让无形资产或者销售不动产向对方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对纳税人向对方收取的装修及安装设备的费用,一并列入房屋售价,按“销售不动产”税目征收营业税。

6、问:包销房地产应如何缴纳营业税?

答: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销售不动产征收营业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函[1996]684号)规定,在合同期内房产企业将房产交给包销商承销,包销商是代理房产开发企业进行销售,所取得的手续费收入或者价差应按“服务业”税目中的“代理业”项目缴纳营业税。在合同期满后,房屋未售出,由包销商进行收购,其实际是房产开发企业将房屋销售给包销商,对房产开发企业应按“销售不动产”税目缴纳营业税。包销商将房产再次销售,对包销商也应按“销售不动产”税目缴纳营业税。

7、问:公路经营企业收取的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应如何缴纳营业税?

答: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路经营企业车辆通行费收入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77号)规定,自2005年6月1日起,对公路经营企业收取的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统一减按3%的税率征收营业税。

温馨提示

为进一步规范我省税收秩序,打击税收违法,海南省地方税务局欢迎社会各界对税收违法进行检举。检举的税收违法行为经立案查实处理并依法将税款缴入库的,依照《国家税务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关于检举纳税人税收违法给予奖励暂行办法》(第18号)的相关规定给予奖励,检举奖金数额最高不超过10万元。

案件举报电话:66969110 廉政举报电话:66969015

税收违法举报受理部门地址:

海口市城西路18号海南省地方税务局稽查局408房

海南地税门户网站: http://tax.hainan.gov.cn

最新政策请登陆海南地税门户网站查询

纳税咨询服务热线:12366

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源普查知识问答

1、本次税源普查的背景?

此次全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源普查,主要是为了摸清全省应税房产和土地资源的利用状况,完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税源登记,清理各种登记未登记、登记不实等问题;比核实际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计税依据,夯实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税基,堵塞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征收管理漏洞。

2、本次税源普查的范围?

此次税源普查范围是全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征税范围内的房产和土地。

3、本次税源普查的具体内容?

(1)普查纳税人的应税房产和土地是否按规定填报《房地产基本情况登记表》、《房产税缴纳情况自查表》、《土地使用税缴纳情况自查表》(相关表格请登录海南省地方税务局网站自行下载打印);是否准确认定了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纳税义务人。

(2)普查纳税人所有的房产是否漏报、少报房产原值和房屋租金收入。

(3)普查纳税人所有的土地是否漏报、少报计税土地面积。

(4)普查纳税人是否足额申报缴纳了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

(5)普查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政策是否执行到位。

4、本次税源普查的时间安排?

(1)纳税人自查阶段(2012年5月21日—7月31日)

房屋产权所有人、房产出租或承租人、土地使用权人、土地实际使用人,对应税房产、土地信息及税款缴纳进行登记和自查,填写《房地产基本情况登记表》、《房产税缴纳情况自查表》、《城镇土地使用税缴纳情况自查表》,并于7月31日前将上述表格等相关资料报送主管地方税务机关。

(2)税务机关核查阶段(2012年8月1日—25日)

主管税务机关将结合普查内容对纳税人申报的房产、土地税源信息及缴税情况进行核实,对纳税人在2012年7月31日前就自查纠正并主动向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的,免于处罚;对未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自查自纠的,按《征管法》加收滞纳金,并予以处罚;对仍拒不履行纳税义务的,税务机关将按照《征管法》采取强制措施,对偷逃税款行为将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5、如何填写《房地产基本情况登记表》?

《房地产基本情况登记表》有关内容填写说明如下:

(1)登记类型:凡初次到税务机关办理税务登记(含换发税务登记)的,在初始登记框中划“√”;办理初始登记后,凡对本表所涉及的任何一项发生变动的,应在变更登记框中划“√”,并填写变化后的项目及金额,没有变化的项目不用填写。

(2)房屋、土地坐落:根据房屋产权证书、土地证书登记的相应项目填写,其中,房屋产权证是指房屋管理部门核发的房屋所有权(产权)证书,土地证书是指土地管理部门核发的《国有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使用证》《集体土地所有证》,没有上述证书的,按房屋、土地实际坐落地填写。

(3)房产原值:填写按现行房产税有关规定计入财务帐簿“固定资产”科目中的房屋(含单独核算的与房屋不可分割的附属设备设施)原价,对帐簿中记载房产原值明显不合理、按规定经税务机关调整的,填写税务机关评定的价值。

(4)年应纳税额:填写按现行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规定计算的应纳税额。其中:“合计”栏中年应纳税额填写自用房屋(土地)和出租房屋(土地)年应纳税额合计数字。

(5)承租房屋、土地是指纳税人租用的他人的房屋、土地,无租使用他人房屋、土地的,须在备注栏中注明。

(6)出租人姓名、证件号码:出租人为个人的,填写个人姓名、身份证号码;出租人为单位的,填写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

(7)自租(出租)房屋、土地、车船数量较多,超过本表栏目的,仅填写“小计”、“合计”栏,但须根据本表所列项目单独附表登记房屋、土地、车船明细。

(8)办理变更登记:须在备注栏中注明变更项目 and 变更时间。

(9)各栏中如有不能填写或者需要说明的事项,应在备注栏中注明。

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